

证券代码： 834641

证券简称： 中广影视

主办券商： 东海证券

浙江东阳中广影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及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，现将核查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专项核查范围

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。

二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16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中广影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审议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

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并于同日披露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第二次定向增发股票发行方案》（已取消）、《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；2016 年 5 月 13 日，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于同日披露《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根据 2016 年 8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关于发布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〉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[2016]63 号）等有关规定，2016 年 12 月 8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并于同日披露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第二次定向增发股票发行方案》（更正公告）、《第二次定向增发股票发行方案》（更正后）、《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；2016 年 12 月 23 日，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于同日披露《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公司此次定向发行为不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，公司部分原在册股东拟认购本次定向发行的股票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最新业务参考，公司决定重新审议《第二次定向增发股票发行方案》，涉及的原在册股东对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审议程序予以回避表决。2017 年 7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《第二次定向增发股票发行方案》具

体内容不变，以 2016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公告为准，并于同日披露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；2017 年 8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于同日披露《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在《第二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》中，公司公告了本次募集资金缴款账户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，缴款账号：3301 0401 6000 7806 568。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方认购款合计 99,106,391.44 元，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至 8 月 24 日缴存进公司三方监管账户内。

2017 年 9 月 6 日，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 [2017]京会兴验字第 11000009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根据该《验资报告》，截至 2017 年 8 月 24 日，公司已收到 10 名认购人认购的资金 99,106,391.44 元。

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报送全部备案材料，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取得《关于浙江东阳中广影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7]5523 号）。

截至 2017 年 9 月 11 日，公司共募集资金 99,106,391.44 元，存放于开户行：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，账户：3301 0401 6000 7806 568。不存在提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况。

三、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

1、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

为规范后续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已于2016年8月26日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2、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

根据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》的要求，公司已于2017年8月25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、东海证券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（账户号码：3301040160007806568，开户行：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）。

3、募集资金存储情况

根据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》的要求，公司已将募集资金99,106,391.44 元存入募集资金专户。

四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1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| 募集资金 | 金额（元）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募集资金总额 | 99,106,391.44 |
| 扣减：发行费用 | 7,869,511.41 |
| 募集资金净额 | 91,236,880.03 |

2、2019年1-12月份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| 项目 | 金额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一、募集资金账户 2019 年期初金额 | 10,127,592.92 |
| 加：利息收入 | 9,364.15 |
| 《何家天下》退回编剧费 | 360,000.00 |
| 二、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| 10,490,000.00 |
| 其中：《星海蔷薇》 | 1,400,000.00 |
| 《把一切献给党》(暂定名)注 1 | 9,090,000.00 |
| 三、手续费 | 71.34 |
| 四、募集资金账户 2019 年期末余额 | 6,885.73 |

注1：《把一切献给党》是公司《献给党》的系列项目，第一部为《致敬中国英雄》，第二部《把一切献给党》目前为暂定名，之后或改为《平安中国》。

公司2019年1-12月份募集资金使用10,490,000.00元，截至2019年12月30日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6,885.73元（均为结息），其中募集资金本金0元，公司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。

2、募集资金提前使用情况

2017年9月11日，公司取得股转系统函[2017]5523号《关于浙江东阳中广影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。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提前使用的情况。

3、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

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二届监

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并经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。由于公司原项目推进进度较慢，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本次将剩余全部募集资金改用于影视剧项目《把一切献给党》（暂定名）的投资制作。

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仍为投资制作影视剧项目，不存在通过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4、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置换情况

2019年度，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置换的情况。

四、公司董事会意见

经核查，2019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》及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浙江东阳中广影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9日